

# 2024 年度海安市南莫中学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海安市南莫中学为全额拨款基层部门预算单位，职能包括实施初中义务教育和高中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坐落于海安市南莫镇人民西路 66 号，占地面积 40 亩，固定资产总值 4553.69 万元，房屋建筑物价值 2744.75 万元，办公设备及专用设备价值 1296.79 万元，图书价值 98.74 万元。

海安市南莫中学系三星级高级中学（完全中学），现有海陵教育集团南莫初中教学班级 9 个，初中学生 306 人；高中教学班 16 个，高中学生 611 名。编内在职人员 229 人（含工资关系在南莫教办人员 54 人），退休 84 人，退职（退养）人员 1 人，领取生活补助人员 41 人，2008 年清退保留 1 人、租赁 1 人。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校长室、校长办公室、工会、德育处、安管处、团委、教务处、装备处、教科室、总务处等职能科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育人环境，强化师资队伍建

设，全面深化育人方式改革、管理体制改革、教育评价改革，促进学校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坚持师德铸魂，强师兴教，科研引领，着力打造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良、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育人环境，努力实现教师专业发展、教学质量新突破；坚持特色立校，深入探索农村寄宿制初中办学新思路，持续放大“生态文明教育”“环境教育”“红色主题教育”效应，实现办学品质提升；深入学习贯彻《家庭教育促进法》，积极探索家校共育、思政融合教育新路径，切实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画好家校共育“同心圆”，坚持“三全育人”“四全管理”“五育并举”，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实现学生综合素养新发展；始终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创新思路，务实举措，全面创建节俭、智慧、廉洁、平安、文明、和谐校园，实现办学效益新跨越。锚定目标，笃定信心，向光而行，以龙腾虎跃的精神、鱼跃龙门的闯劲，奋力谱写水乡教育的新篇章。

## 二、工作目标

学校继续以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本校发展实际，对照新形势、新目标、新要求，围绕“一个重点”“四项工程”“六个提升”布局 2024 年工作，奋力推进学校高品质高质量发展，实现教学质量、教育科研、师资队伍建设、教育评价改革、特色办学水平新突破。

### 三、工作要点

#### (一)一个重点：

##### 全力落实学校安全工作

一是织密校园安全网络。严格落实门卫值班制度，加强进出人员管理；做好课间常规巡查、行政人员值班和护学岗工作，对学生的课间及上下学时段进行安全监管；成立领导班子日常巡查小组，加强对校园周边环境安全、校内教育教学设施设备运行以及门岗履职等情况进行巡视并做好记录，及时发现消除安全隐患。

二是筑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增强学校意识形态及宣传工作的主动意识、担当精神，努力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意识形态始终摆在重要位置，牢固树立抓意识形态工作是本职、不抓是失职、抓不好是渎职的理念，明确责任，强化担当。坚决抵御和防范宗教、邪教向校园渗透。宣传工作中，毫不动摇坚守“主阵地”，努力营造健康向上的社会主流舆论，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主旋律影响更加突出。

三是推进平安校园建设。通过学校微信公众号、校园广播、电视台、班队会、电子大屏、宣传栏、黑板报等方式经常性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对师生的交通、饮食、交往、防火、防盗、防诈骗、防溺水、防恐防暴等方面的安全教育，增强师生安全意识，提高自身安全防范能力。扎实开展安全、法治和心理健康教育，增强师生的法治、安全意识。落实安全

管理规章制度，使安全工作做到规范有序，逐步构建起学校安全管理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安全工作管理水平，实现“事故率为零、伤亡率为零”“双零”目标。

四是切实守护师生健康。抓实、抓牢、抓细、抓稳各项举措，常态化、精准化做好各类传染病防治，确保师生生命健康安全；充分认清当前形势，全面摸排各类风险隐患，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师生生命健康安全常抓不懈；始终坚持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两手抓、两手硬，为师生生命健康、教学质量稳步提升提供坚实保障。

#### (二) 四项工程

一是特色党建引领工程：南莫中学党总支聚焦全校留守学生的生活失助、安全失保、学业失教、行为失控、心理失衡等成长问题，紧扣学生实际困难和现实需求，构建“3+N+1”关爱留守学生工作机制，以党建工作为引领，充分发挥党总支、共青团、妇联的协同作用，激发“N”个社团组织的活力，强化“家长委员会”的桥梁纽带作用，纾民困，解民忧，暖民心，助力留守学生的健康成长，画好家校共育最大同心圆。学校党总支将构建“3+N+1”关爱留守学生工作机制作为特色党建引领工程纳入党建重点工作，着力形成党建引领、团建赋能、关爱留守学生工作的良好机制，进一步增强了基层党建引领力，夯实了民生服务保障力，提升了党群干群凝聚力。

二是大力实施“心理护航”工程：以生活指导、心理健康辅导为基础，以学业发展指导为着力点，以生涯规划指导为目

标，建立科学的指导体系，对学生进行全方位、多角度、有层次地指导，帮助学生不断认识自我、发展自我、完善自我。(1)大力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宣传工作。通过心理健康黑板报等途径向学生宣传心理健康知识，引导学生正确认识心理健康。(2)积极开展心理健康讲座和学生生涯规划团体辅导。开展心理健康讲座和心理健康团体辅导，是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课的一条重要途径。心理健康教师为本校学生常态化开展团体辅导课，通过系列专题讲座，不断增强同学们应对各种心理问题的能力。(3)继续开展好心理咨询室的工作。每周一至周五正常开放心理咨询室，由心理健康教育老师为孩子进行个别辅导，对学生在学习和生活中出现的问题给予直接的指导，排解心理困扰，并对有关的心理行为问题进行诊断、矫治，同时认真做好相关的资料整理。(4)积极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同心共育助成长。通过家长会进行心理教育。心理健康教师要利用家长会、家访活动契机，为家长帮助孩子解决一些心理困惑提供方法和途径，形成学校、家庭教育合力，真正为孩子的成长保驾护航。(5)坚持关爱弱势群体。做好资助贫困生工作。对贫困生的家庭情况作全面调查并建档跟踪，发挥党员的优势，动员社会力量，为贫困生落实帮扶措施，不使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

三是校园文化提升工程：总务处、德育处、团委等处室要整体规划，制定规范，落实措施，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建设书香校园，丰富校园文化生活，打造特色文化校园。学校橱窗、

画廊、班级板报及时更新，保证质量；校园广播要办出特色，为师生所喜爱；继续办好《鹿鸣》报，使之成为学生喜爱的校园文化刊物；继续有计划、有组织、高质量办好一年一度的校园体育文化艺术节；常态化开展特色社团活动，丰富学生业余文化生活；进一步丰富学校“生态文明教育”内涵，弘扬传承千年青墩文脉；对教室及各功能室进行布局调整和升级改造，学校物质文化建设，达到校园环境更加科学合理、整洁美观。

四是教师专业成长工程：通过精准培训、业务学习、名师引领、师徒结对、课题研究、赛课评选等全方位、多途径、多平台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打造学校“名师工作室”品牌，以骨干带团队的形式，助力青年教师成长；聚焦“核心素养发展”“跨学科教学”“大单元教学”“南中共学课堂建设”等主题扎实开展学科教研活动，以项目研究为载体，引领全体教师深度教研，提升学科素养。

### (三)六个提升

一是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提升党建引领力。1.进一步健全和落实学校党建工作机制。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党建工作“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教育惠民中落地生根、见行见效。2.落实党员教育管理制度。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进一步增强党员的先进性；要把对党员的管理与实行目标管理有机结合起来，努力提高党员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要实行党员示范窗口、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等党



建工作激励机制，更好地激发党员的参与热情和创造活力。力争书记抓党建创新争先项目、“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党建文化品牌项目取得新突破。3. 驰而不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推动学校内部管理体制变革，依法民主阳光治校。认真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党政班子集体讨论研究决定制度。进一步规范“四个不直接分管”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保证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的使用经集体研究后实施。实行校务公开，推行依法治校，民主治校，阳光治校，建立廉政建设监督制度。做到令行禁止、政令畅通。4. 聚焦作风效能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市局作风效能建设会议精神，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升各处室服务效能，提升创先争优的内驱力，做到人人有事做、事事有人做、事事能做好，积极营造实干争先的良好氛围。努力提升创先争优的内驱力、履职担当的执行力、制度执行的约束力、纯净自我的净化力。始终坚持高位对标、严明工作责任、时刻保持“争先锋、站排头”精神，争当实干争先促发展的“最强先锋”。

二是抓好两项常规，提升课堂效益：1. 抓备课：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加大对教师“教学六认真”巡查力度，检查情况以通报形式集中反馈，表彰先进，督促后进；加强每日巡课制度，严禁教师无教案上课；进一步完善和细化集体备课流程，确保实效。2. 抓上课：成立校长班子、行政人员、学科组长听课小组开展“随堂听课”活动，驻点课堂把脉问诊，确保常态课质量；组织近五年工作教师汇报课、优秀青年教师展

示课、县市级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示范课、海陵中学优秀教师观摩课以及年级组考评课等，多课并举打造高效立学课堂“南中样本”。

三是抓减负提质，提升教学质量：1. 聚焦“五个强化”，建立、健全“五项管理”长效管理机制，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一是强化学生作业的源头管理，形成布置作业的规范要求。二是强化学生睡眠的综合管理，帮助学生养成健康的睡眠习惯。三是强化学生手机的进校园管理，提高学生信息素养和自我管理能力。四是强化课外读物进校园的程序管理，不断提升学校图书馆服务和课外阅读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五是加强学生体质健康的过程管理，提高学生体育和健康素养，增强学生体质，为学生的身心健康和终身发展打下坚实基础。2. 建立健全“双减”工作机制，大力提升课堂教学质量，确保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全面压减作业总量和时长，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3. 构建“1+N”作业体系（“1”为日常书面作业，“N”为专项特色作业），鼓励教师创新作业设计；开展作业设计评比；不定期进教室、办公室进行作业督查，杜绝重复、机械的低效作业。4. 优化课后服务，落实五育并举：优化课后服务社团课程体系，开设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学生喜闻乐见的社团课程，注重学生兴趣的培养和学习体验，让学生掌握一两项特长技能；通过日常巡课、期末成果汇报等形式完善活动课程评价机制。

四是抓四支队伍，提升管理效能：1. 打造有干劲的服务行

政团队：实施中层干部能力提升计划，分层分类开展中层干部专题培训、全员培训，提升中层干部履职能力和管理水平，锤炼严谨、务实、规范、高效的工作作风。2. 打造有闯劲的年级部管理团队：由想干事、能干事的骨干教师担任年级部长，进一步优化年级部管理构架，实行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下沉式管理，以促学校管理工作更加扁平化、系统化。3. 打造有钻劲的学科管理团队：加强各学科备课组建设，充分发挥各学科组长及备课组长的辐射引领作用，组织好本学科的教学及研究工作，促进教师整个专业提升；建立学科(备课)组考评机制，学校评优评先向优秀学科(备课)组长倾斜，提高各学科(备课)组长工作积极性。4. 打造有拼劲的班级管理团队：做好班主任(少先队辅导员)的培训工作，组织班主任(少先队辅导员)工作经验交流会；积极开展德育课题研究，提高班主任的教育智慧管理艺术；开展“选、评、树”优秀班主任“三个一”活动；为班主任创建展示班级管理经验交流的平台，提升专业素养；修订并完善有关制度，强化班主任岗位责任意识，提高班主任工作的效率。

五是抓德育浸润，提升德育水平：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努力提升德育水平，要突出德育重点，抓出育人实效，创出校本特色。1.抓学生常规管理，促学生养成教育。采取课上、课下、校内、校外相结合机制，全方位促进学生思想道德教育、良好行为习惯、学习习惯的养成教育。2.抓德育各项活动，促学生茁壮成长。充分利用晨会、班会、国旗下讲

话、校内外活动等途径有计划有针对性地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集体主义教育、社会主义教育、劳动教育、法制教育、安全教育、网络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和文明养成教育，做到德育活动常态化、常态活动特色化、特色活动精品化。3.优化德育环境，形成教育联动。要继续抓住学校、家庭、社会三个重要环节，形成三位一体的教育网络，为学生成才成长创造良好的教育氛围，家长学校要按要求办好，做到计划落实、内容落实、主讲人落实，各项资料齐全。家长座谈会各年级每学期要举行2次。邀请校外辅导员来校讲座或讲课，同时要积极组织学生参加有关社区实践活动。4.在抓好德育工作的同时，统筹做好劳动教育和文体卫生工作。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让阳光体育更“阳光”，认真上好健康教育课，加强艺体转型研究，充分挖掘海安花鼓、龙舞、扎染等乡土艺术资源，培育艺术教育特色学校、特色项目，不断提高艺术活动学生参与率。

六是抓教育科研，提升教师科研素养。扎实推动教育科研水平新提升。1.进一步完善《海安市南莫中学教研活动方案》《海安市南莫中学骨干教师考核办法》《海安市南莫中学校本研修制度》《海安市南莫中学教科研成果奖励办法》等规章制度和考核办法，进一步加大教科研管理和考核力度。2.加强课堂教学研究，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各学科正常开展教研组“一人一课”教研活动，上课教师颁发公开课荣誉证书；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校本研修活动，深入研讨南通市“立学课堂”模式，

要探索、完善、总结出我校的“五生”课堂教学理念，初步构建南莫中学课堂教学模式的框架；加强对新高考试题题型的研究，组织各科教师做题、研题；参与各类教学研讨活动，通过“走出去，请进来”，让教师相互学习，共同提高。3.重视教师继续教育，进一步拓宽教师的知识视野，提高教师的教科研能力和水平，继续加强教师培训工作，努力为教师的专业成长搭建平台。组织教师积极参加“师陶杯”“长三角”等各类征文和教学竞赛活动。4.加强课题研究，有序推进省级课题和县级微型课题研究工作。做好省市“十四五”规划课题和县级微课题的申报工作。

在做好以上工作的同时，统筹做好学校档案、群团、工会、妇女、关心下一代等工作。坚持把群团、工会组织建设、关心下一代工作纳入党组织建设整体规划，认真落实“工、青、妇”要求，积极发挥党支部、工会、团支部和妇女联合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关工委组织、家委会组织建设，提升关心下一代工作队伍建设水平。坚持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确保群团工作始终在党的有力领导下，朝着正确的方向不断前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12.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80.16	五、教育支出	4,355.13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42.2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83
九、其他收入	78.0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66.4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13.16	本年支出合计	6,901.37
上年结转结余	88.21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901.37	支出总计	6,901.37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6,901.37	6,813.16	6,612.73				80.16		42.26		78.01	88.21					88.21
073010	海安市南莫中学	6,901.37	6,813.16	6,612.73				80.16		42.26		78.01	88.21					88.21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6,901.37	6,640.09	261.28			
205	教育支出	4,355.13	4,106.04	249.09			
20502	普通教育	4,355.13	4,106.04	249.09			
2050203	初中教育	89.25		89.25			
2050204	高中教育	4,265.88	4,106.04	159.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83	667.64	1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64	66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09	445.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55	222.55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19		12.1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19		1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6.41	1,86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6.41	1,86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8.70	528.7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7.71	1,337.71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612.73	一、本年支出	6,612.7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12.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4,066.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8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866.4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612.73	支出总计	6,612.73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12.73	6,587.10	6,395.65	191.45	25.63
205	教育支出	4,066.49	4,053.05	3,861.60	191.45	13.44
20502	普通教育	4,066.49	4,053.05	3,861.60	191.45	13.44
2050204	高中教育	4,066.49	4,053.05	3,861.60	191.45	1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83	667.64	667.64		1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64	667.64	66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09	445.09	445.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55	222.55	222.55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19				12.1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19				1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6.41	1,866.41	1,86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6.41	1,866.41	1,86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8.70	528.70	528.7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7.71	1,337.71	1,337.71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87.10	6,395.65	191.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73.64	6,173.64	
30101	基本工资	1,354.93	1,354.93	
30102	津贴补贴	1,489.28	1,489.28	
30103	奖金	316.67	316.67	
30107	绩效工资	1,424.62	1,424.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5.09	445.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55	222.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36	250.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74	13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8.70	528.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0	1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45		191.45
30201	办公费	30.17		30.17
30205	水费	15.00		15.00
30206	电费	28.24		28.24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2.56		12.56
30216	培训费	6.50		6.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5		1.35
30226	劳务费	18.00		18.00
30228	工会经费	55.64		55.64
30229	福利费	7.51		7.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		8.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01	222.01	
30302	退休费	192.19	192.19	
30303	退职（役）费	2.72	2.72	
30305	生活补助	27.10	27.1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12.73	6,587.10	6,395.65	191.45	25.63
205	教育支出	4,066.49	4,053.05	3,861.60	191.45	13.44
20502	普通教育	4,066.49	4,053.05	3,861.60	191.45	13.44
2050204	高中教育	4,066.49	4,053.05	3,861.60	191.45	1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83	667.64	667.64		12.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64	667.64	66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09	445.09	445.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2.55	222.55	222.55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19				12.1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19				1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6.41	1,866.41	1,86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6.41	1,866.41	1,86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8.70	528.70	528.7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37.71	1,337.71	1,337.71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87.10	6,395.65	191.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73.64	6,173.64	
30101	基本工资	1,354.93	1,354.93	
30102	津贴补贴	1,489.28	1,489.28	
30103	奖金	316.67	316.67	
30107	绩效工资	1,424.62	1,424.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5.09	445.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55	222.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36	250.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74	13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8.70	528.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0	1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45		191.45
30201	办公费	30.17		30.17
30205	水费	15.00		15.00
30206	电费	28.24		28.24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2.56		12.56
30216	培训费	6.50		6.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5		1.35
30226	劳务费	18.00		18.00
30228	工会经费	55.64		55.64
30229	福利费	7.51		7.5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		8.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01	222.01	
30302	退休费	192.19	192.19	
30303	退职（役）费	2.72	2.72	
30305	生活补助	27.10	27.1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	0.00	0.00	0.00	0.00	1.35	0.00	6.5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南莫中学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901.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75.17 万元，减少 2.48%。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6,901.3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813.1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1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6.01 万元，增长 1.3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社保基数提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础较上年年初预算计提基数上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0.36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口径变化，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其他收入等单列。

（5）事业收入 8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0.1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预算口径变化，学费、住宿费列入事业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42.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2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局拨专

项经费，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收入。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78.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2 万元，减少 11.58%。主要原因是因学校改制，不招收高一学生。学生数减少，收入调减。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88.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3.02 万元，减少 69.71%。主要原因是减少 2023 年中高考奖金结转、三星复审专项经费结转等。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901.3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901.37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4,355.13 万元，主要用于初、高中人员类支出、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18.94 万元，减少 6.82%。主要原因是 1. 在职人数减少（人员调出、退休），工资支出减少；2. 2023 年秋季不招收高一学生，学生数减少，公用经费减少；3. 减少三星复审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79.8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15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社保基数提高。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866.4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3.62 万元，增长 8.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础较上年年初预算计提基数上调。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6,901.3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813.1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8.21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12.73 万元，占 95.8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80.16 万元，占 1.16%；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42.26 万元，占 0.61%；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78.01 万元，占 1.13%；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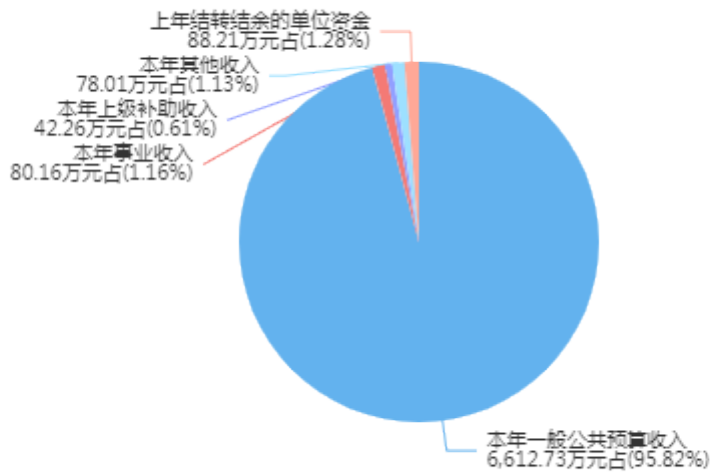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88.21 万元，占 1.28%。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6,901.3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640.09 万元，占 96.21%；

项目支出 261.28 万元，占 3.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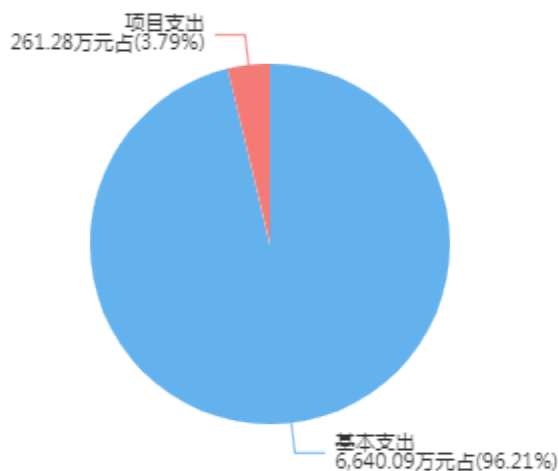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61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2 万元，增长 1.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社保基数提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础较上年年初预算计提基数上调。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612.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8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 万元，增长 1.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社保基数提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础较上年年初预算计提基数上调。

其中：

##### （一）教育支出（类）

1. 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7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初中助学金无项目结转，在

2023 年年末已全部支出。

2. 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支出 4,066.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07 万元，减少 1.4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调出、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45.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3 万元，减少 1.7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调出、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22.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1 万元，减少 1.7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调出、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3.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 12.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9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部门统一部署，增加残疾人就业保障支出。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2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6 万元，增长 7.6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础采用 2021 年基数标准，2024 年采用 2022 年基数标准，增加了住房公积金支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337.7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06.02 万元，增长 8.6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础采用 2021 年基数标准，2024 年采用 2022 年基数标准，增加了住房公积金支出。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58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395.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1.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612.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 万元，增长 1.26%。主要原因是住房补助增加。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58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395.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

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1.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6 万元，变动原因减少“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3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改制，不招收高一新生。公用经费减少，公务接待预算减少。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

算支出 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学校改制，不招收高一新生。公用经费减少，培训费预算减少。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南莫中学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6,901.37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

政性资金合计 261.2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

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高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